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漳泽电力

公告编号：2019 临-37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师李军	董事	因公出差	赵文阳
胡俞越	独立董事	因公出差	余春宏
吕益民	独立董事	因公出差	余春宏

公司负责人刘文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志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晓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972,049,865.58	2,700,037,725.30	1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757,704.34	-342,950,886.80	10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80,021.45	-362,352,345.04	99.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64,747,586.85	474,890,389.62	82.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2	-0.1115	102.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2	-0.1115	102.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3%	-4.86%	4.9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0,211,730,032.25	50,388,527,840.85	-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555,654,084.89	7,545,896,380.55	0.1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028,263.33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530,841.5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25,817.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21,230.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25,966.05	
合计	11,137,725.7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6,2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8.87%	888,415,610	164,640,883		
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	9.72%	299,130,000	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09%	279,758,170	0		
中投知本汇（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晋商 1 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4.49%	138,121,547	0		
中投知本汇（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晋商 2 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4.49%	138,121,546	0		
泰达宏利基金—招商银行—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4.49%	138,121,546	0		
华安未来资产—工商银行—中航信托—天顺（2016）322 号华安未来定增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4.49%	138,121,546	0		
国开泰富基金—光大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专户投资 2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2.69%	82,872,928	0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	境外法人	0.17%	5,356,146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16%	4,975,4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80,012,800	人民币普通股	680,012,800		
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99,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9,130,00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279,758,170	人民币普通股	279,758,170		
中投知本汇（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晋商 1 号私募投资基金	138,121,547	人民币普通股	138,121,547		
中投知本汇（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晋商 2 号私募投资基金	138,121,546	人民币普通股	138,121,546		
泰达宏利基金—招商银行—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8,121,546	人民币普通股	138,121,546		
华安未来资产—工商银行—中航信托—天顺（2016）322 号华安未来定增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138,121,546	人民币普通股	138,121,546		
国开泰富基金—光大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 专户投资 2 号单一资金信托	82,872,928	人民币普通股	82,872,928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	5,356,146	人民币普通股	5,356,14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975,400	人民币普通股	4,975,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大同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两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 340000000 股参与了融资融券业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 货币资金2019年3月31日期末数为2,589,975,269.80元, 比年初数减少36.95%, 其主要原因是: 归还借款支付现金增加及支付曹妃甸发电公司股权款影响。

(2) 应收票据2019年3月31日期末数为101,000,000.00元, 比年初数减少47.95%, 其主要原因是: 应收票据到期。

(3) 预付款项2019年3月31日期末数为488,872,972.59元, 比年初数增加78.43%, 其主要原因是: 预付的燃料款、材料款增加。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2019年3月31日期末数为0元, 比年初数减少100%, 其主要原因是: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列报影响。

(5) 长期股权投资2019年3月31日期末数为2,623,111,680.61元, 比年初数增加81.42%, 其主要原因是: 新增对曹妃甸发电公司的投资。

(6) 预收款项2019年3月31日期末数为3,217,935.64元, 比年初数减少36.79%, 其主要原因是: 预收热费减少。

(7) 应付利息2019年3月31日期末数为223,033,474.91元, 比年初数增加52.06%, 其主要原因是: 应付未付的利息增加。

(8) 其他流动负债2019年3月31日期末数为58,059,925.76元, 比年初数增加31.54%, 其主要原因是: 重分类的待转销项税额增加。

2、利润表项目

(1)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为-105,000.00元, 比上年数减少83.72%, 其主要原因是: 收回计提坏账的预付款项, 冲减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比去年减少。

(2) 其他收益本期发生额为9,028,263.33元, 比上年数增加134.54%, 其主要原因是: 收到政府补助较上年增加。

(3)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为4,414,400.00元, 比上年数减少49.95%, 其主要原因是: 参股公司盈利减少。

(4)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发生额为0元, 比上年数减少100%, 其主要原因是: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减少。

(5)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为13,308,029.54元, 比上年数增加1398.19%, 其主要原因是: 本期确认的电网公司双细则奖励款增加。

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支付的各项税费本期发生额为182,779,748.04元, 比上年数增加76.58%, 其主要原因是: 营业收入增加, 导致支付的增值税增加及环保税费增加。

(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9,830,853.78元, 比上年数减少98.66%, 其主要原因是: 上年收回质押项目的委托贷款, 本期已经纳入合并范围。

(3) 投资支付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1,172,818,202.00元, 比上年数增加1,172,818,202.00元, 其主要原因是: 本期投资曹妃甸发电公司股权。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38,819,696.47元, 比上年数减少82.51%, 其主要原因是: 上年支付质押项目的委托贷款, 本期已经纳入合并范围。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503,007,235.96元, 比上年数增加93.16%, 其主要原因是: 收到的融资租赁款项增加。

(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307,665,999.79元, 比上年数减少47.75%, 其主要原因是: 支付借款利息的现金支出减少。

(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736,231,711.49元, 比上年数增加468.51%, 其主要原因是: 偿还融资租

赁本金及支付租赁费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